联合国 A/C.3/63/L.3

大 会

Distr.: Limited
8 October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三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55(e)

社会发展：审查和评价《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

菲律宾：决议草案

执行《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为残疾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大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残疾人的各项决议，特别是 2007 年 12 月 18 日第 62/127 号决议，其中确认《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1] 在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重要作用，并确认必须在执行、监测和评价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和其他国际发展目标的工作中，将残疾人的观点包括在内，

认识到全世界至少有 6.5 亿残疾人，其中大多数生活于贫困之中，在这方面确认亟须处理贫穷对残疾人的负面影响问题，

重申必须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发展努力中，将残疾人权利包括在内，敏感关注他们的状况和需要，并重申如不考虑残疾人的观点，就不能真正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尤其是千年发展目标，在这方面强调《残疾人权利公约》、《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和《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规则》是三个主要的联合国机制，每一机制都可以建设或加强影响残疾人的国家立法效力、国内政策环境和发展方案，

1. 欢迎秘书长关于《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第五次五年期审查和评估报告。[2] 报告全面评估了世界各地的残疾情况，阐述了关于残疾问题的国际规

[1] A/37/351/Add.1 和 Corr.1，附件，第八节，建议一㈣。

[2] A/63/183。

范框架对加强发展努力应对残疾关切问题的效用，并对这方面的具体实例和建议表示感谢；

2. *表示关注*在将包括残疾人权利和福祉在内的残疾人观点纳入联合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工作的主流方面，政策与实践之间始终存在差距；

3. *鼓励*各国酌情与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区域和国际金融机构、私营部门等合作，在工作中遵循《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残疾人权利公约》和《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规则》的目标，审查并确保为实施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而推行的发展战略、政策和方案注意残疾人问题，并促进所有人的机会均等，途径是：

(a) 确保无障碍，包括通过提供合理便利，使残疾人能够独立生活和充分参与生活的各个方面，并作为发展的推动者和受益人参与；

(b) 为残疾人提供适当和可以得到的社会服务和安全网，确保改善所有人的福祉；

(c) 确保残疾人获得适足的生活水平和社会保护，包括能够利用根除贫穷和饥馑的方案；获得包容性的优质教育，特别是免费义务初等教育和中等教育；享有在范围、质量和标准方面与其他人一样的免费或低廉的医疗保健服务；并促进充分就业和人人有体面的工作；

(d) 促进和加强国家能力，推动参与性、民主、需接受问责的进程和机制，进一步促使残疾人有平等机会充分和有效地参与公民、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生活；

4. *鼓励*各国在制定、执行和评价上述行动的工作中，以国际规范标准为指导；

5. *鼓励*为国家统计局提供更好的培训，从而改善各国在考虑到适当保护个人资料的情况下，收集和分析关于残疾人状况的适当资料的能力，包括按年龄和性别分列的统计数据和研究数据，关于残疾原因和费用、残疾人参与社会以及环境与残疾的资料，目的是在进行政策规划、分析和评价时顾及残疾人观点，并在这方面邀请各国利用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统计司的技术服务；

6. *吁请*各国在为即将举行的实现千年发展目标进展情况定期审查提交的国家报告中，审查并评估发展工作对残疾人的权利、福祉和生计的影响；

7. *重申*承诺尊重和促进土著残疾人权利，不加歧视，敦促各国采取有效措施，继续改善他们的经济和社会状况；

8. *鼓励*各国通过加强合作渠道以及探讨发展援助、多边、双边、区域安排、南南合作、三边合作或其他技术交流形式等可供选用的新办法，主动积极地促进在国际合作中考虑残疾人的观点，以实现将残疾问题纳入发展合作主流的目标；

9. 请秘书长：

(a) 考虑秘书长关于《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第五次五年期审查和评估报告[2]附件一，制定在发展中提高残疾人地位的全球战略导则，以此形式向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提出对《世界行动纲领》的修订；导则可每五年制定并更新一次，并应以《世界行动纲领》和《标准规则》的执行经验、《残疾人权利公约》的相应条款以及区域协商、国家和专家提供的资料及联合国可利用的现有数据为依据；

(b) 向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提出一份单一、全面的两年期报告，说明在发展中提高残疾人地位的进展和挑战；包括监测和评价《世界行动纲领》和《标准规则》的执行情况，并在监测《公约》的基础上提供指导。

(c) 确保残疾人能更方便地使用联合国的服务和设施。